

# 自治区民委、民语委主任卢献匾到壮文“一报一刊”调研



▲在广西民族报社召开座谈会。(黄浩云 摄)



▲在广西三月三杂志社座谈。(高海江 摄)



▲卢献匾对《广西民族报》版面内容进行点评。(黄浩云 摄)



▲卢献匾了解《三月三》杂志的栏目设置情况。(高海江 摄)



▲卢献匾听取广西民族报社领导班子的工作汇报。(韦愿娜 摄)

## 农民作家圆了出书梦

“今天我真的激动到顶点了,我很开心,人生最为辉煌的莫过这一次了!谢谢你们的支持和厚爱,有了你们,我的生活才会更精彩!我们会继续努力的!”4月28日下午,西林县那劳乡农民作家黄志伟从当代广西杂志社社长、总编辑牙韩彰手中,接过公开出版的自己作品集《漂泊的印痕》时,激动地表达心中的感谢。

当天,为表达对黄志伟及那劳农民文学社的敬意和鼓励,当代广西杂志社社长、总编辑牙韩彰一行数人,专程驾车数百公里,从首府南宁将几百本散发着油墨香味的新书送到那劳乡,交给了他。为了盼到这一天,他已经等待了多少年,现在终于美梦成真,了却一桩牵肠挂肚的心事。这个善良勤奋的农民,用最朴素的语言,表达着自己最为真挚的情感。

据了解,此前《当代广西》从有关媒体及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了解到黄志伟20年坚持文学创作的情况后,深受感动,决定出资帮助他完成出书的愿望。最近,由西林籍作家、广西作家协会副主席黄佩华作序的黄志伟作品集《漂泊的印痕》,由广西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全书包括20余篇小说和86篇散文,近20万字,凝聚了黄志伟多年的心血,有着强烈的现实感和生活气息,字里行间透射出作者朴实执著的情感。

简短的送书仪式结束后,黄志伟及那劳农民文学社的社员代表们集聚一堂,跟当代广西杂志社的领导、记者共同交流和探讨文学创作方面的体会与收获,大家畅所欲言,对那劳农民文学社的前景和未来充满了信心。牙韩彰勉励黄志伟和农民文学社的社员们多创作,多出作品。他表示,明年还将为文学社的成员们出版一本作品集。得知那劳农民文学社还存在着办公、出刊等困难时,牙韩彰当即表示,继续利用杂志社现有的资源和优势,为该文学社社刊《金色田园》的出版提供便利,并给社员们提供一批稿纸,以便大家能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来。看着那劳农民文学社藏书不多的书柜,牙韩彰当场拍板,回到南宁后再选购一些文学书籍,以充实文学社的书柜……一个个“利好”消息,让在场的黄志伟和文学社的成员们笑容满面、掌声不断。

而最早公开报道黄志伟及其事迹的南国早报记者欧其锦,得知黄志伟正式出书了,也为他感到高兴。欧其锦是在2010年的一次优秀通讯员表彰会上认识这位农民作家的,当时他还是右江日报社的记者,虽经常见黄志伟投稿,但一直都以他是西林县的一名基层公务员。直到表彰会当天,主持人介



▲牙韩彰(左5)将作品集送到黄志伟手中。(杨赞 摄)

绍时,才知道黄志伟竟然是一位地地道道的农民,心中不由得起了几分敬意。

2012年,欧其锦去西林采访,在宣传部办公室无意间翻看到了那劳农民文学社社刊《金色田园》的第一期,版式虽然不算精美,但看得出编辑者的用心。再看扉页,主编竟然是黄志伟。身为一个农民,整天跟庄稼和泥水打交道,却对文学如此痴爱,还组织一群农民兄弟办起了文学社,欧其锦决定对其进行报道,但黄志伟那时在外地打工,采访也搁置了几个月才进行。

今闻黄志伟出书,欧其锦很是感慨,但更多的是感动。作为记者,深知文字工作的艰辛,何况对于一位农民。黄志伟让他看到了什么是发自内心的热爱,从黄志伟身上学到了一种不为名不为利的生活态度。欧其锦称,黄志伟曾跟他说过,自己不仅要圆自己的文学梦,也要圆村民的文学梦。欧其锦希望黄志伟能继续把这颗文化的“种子”播种到乡间田野。

广西作家协会会员覃秋林在第一时间拿到了《漂泊的印痕》,当晚就挑灯阅读,一口气把它读完。这位创作颇丰的女作家称,《漂泊的印痕》是我们广西农民的真正原创,朴实、真诚、善良的人格,通过文风表达出来了。她表示愿意出面找《广西文学》、《红豆》等文学刊物,让他们每个月给黄志伟和那劳农民文学社寄送一份杂志。此外,她将积极向区内的知名作家们募捐作品,将它们送给黄志伟和那劳农民文学社。(文/阿弟 图/杨赞)

## 融水:“文化”搭台促和谐发展

“现在我们两个屯的关系好多了,逢年过节,青年男女欢聚一堂吹芦笙、跳踩堂,有5对青年男女还通婚呢!要是以前,这些活动我们连想都不敢想。”5月12日,融水苗族自治县滚贝侗族乡吉羊村吉羊苗寨韦任鹏老人深有感触地说。近年来,通过“文化”搭台,拉近了村寨间的距离,有效促进民族间的和谐发展。

路笙为媒,促和谐。“上世纪80年代至2000年间,我们寨与大云侗寨青年经常打架斗殴,是老死不相往来的村寨,那时真的太乱了。”该县滚贝侗族乡吉羊村大云屯侗族老人石忠林说。以前,这两个寨子之间,结下很深的仇恨,导致亲戚之间也不敢来往,村民路过对方的边界也常常提心吊胆,两屯间的局面非常紧张。针对这种情况,2011年正月十一,该县滚贝侗族乡党委、政府恢复了停办多年的“热伴节”,当年全乡11个村20堂苗族、侗族芦笙队1000多人集聚在乡政府所在地,开展吹笙踩堂、跳芦笙舞、唱侗歌、放鞭炮、赛篮球、文艺晚会等活动,热闹非凡,其乐融融。至今,恢复“热伴节”已有4年,几年来,滚贝侗族乡苗、瑶、侗、壮、汉等各民族同胞,在一起赛芦笙、跳芦笙舞、打篮球、“打同年”等活动中,村寨与村寨之间,民族与民族之间,多了交流、少了隔阂,冲突少了,纠纷少了,打架斗殴的现象也没有了,有效促进了民族间的团结。目前,全县成立有芦笙队400多堂2万多人,县直机关单位的党员干部芦笙队还利用春节期间,连续29年坚持到苗家侗寨开展“打同年”活动,在基层一线送项目,送技术,送资金,送文化,服务基层群众,用实际行动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促进各民族间的和谐稳定。

文艺表演,促发展。“文艺队作用很大,不但给群众带来快乐,还进一步宣传党的惠民政策。”该县滚贝侗族乡党委书记俞凯彬表示,在打工潮的影响下,该乡留守妇女成立了“妈妈文艺队”10多支。2011年和2013年,这些文艺队还获得县级农村文艺汇演一等奖,在第一、二届融水县“达配”(姑娘)选美比赛中,还连续获得两届冠军。多年来,“妈妈文艺队”以村寨防火、计生、产业发展、技术服务等为主题,编成小品、歌舞、快板等在本村屯、或外村屯表演。既达到宣传的效果,又达到鼓励农民发展产业的目的。

“2010年,我在观看文艺表演后,获得饲养母猪的惠民政策信息。于是决定饲养12头母黑香猪,如今年收入约5万多元。”该县滚贝侗族乡吉羊村大云苗寨苗族妇女韦彩云高兴地说。

群众路线,见成效。今年以来,该县滚贝侗族乡党委、政府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深入村屯,问民生、察民情、解民忧,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的基础上,引进养殖公司,以“党支部+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采取统一品种、统一喂养、统一销售的方式,引导吉祥、支文、同乐等村寨苗族、侗族群众发展黑香猪养殖,增加农民收入。目前,全乡共有黑香猪养殖户2000多家,并在柳州市闹市区专门开设了“滚贝老山黑香猪专卖店”三家,县城开设一家,解决了农民所养黑香猪销售问题。虽然所产的黑香猪肉比普通猪肉每公斤贵1至3元,但由于该地饲养的黑香猪具有肉嫩味香、肉质无污染等特点,深受客商的欢迎。单此一项,全乡养殖户年预计总收入990多万元,年人均增收300多元。如今,全县黑香猪养殖规模已达26家,辐射带动滚贝、同练、三防等18个山区乡镇村屯村民养殖黑香猪,年出栏16.5万多头,总产值5100多万元,有效促进山区农民致富增收。

(龙林智 覃溢柳)